

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苗栗分事務所

信用卡捐款有效期限到期（或無法扣款）通知書

敬愛的捐款人您好：

捐款人編號：

您原留之持卡人姓名： 先生
小姐

感謝您在本分事務所，使用信用卡定期自動轉帳方式進行捐款，提醒您：

1. 您的信用卡有效期限即將到期，銀行將會寄上新卡給您，有效月、年會延長，卡號應不會變動，但還是請您核對卡號是否與舊卡相同？**開完卡之後，請您撥空來電本分事務所一告知「出納」更改，以利更新您的資料。**

2. 您原授權留之卡號，無法請到捐款，可能是您的**有效期限逾期**或者是**信用卡升級卡號已變更**或者是您**改用別家銀行的信用卡**，導致我們請款時被拒絕。

凡有變更之項目，請您來電(461234、461237)告知，或者填妥下表有異動之處，**傳真至 037-461235，000 或寄回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 518 號**，出納會儘快更正，再次感謝您的協助與支持本分事務所扶幼助人的工作。

~信用卡捐款授權單~

填單日期： 年 月 日

卡別： VISA 卡 Master 卡 聯合信用卡 J C B 卡 其他

卡號

發卡銀行：

持卡人姓名：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

有效期限：___月___西元年。(請依照卡片上順序填寫)

捐款人姓名： 捐款人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(公) (私)

行動電話： E-mail

住 址：

簽 名： (請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)

捐款金額：___拾___萬___仟___佰___拾___元整 (NT \$)

扣款方式： 月扣 季扣 半年扣 年扣 單扣乙次

- 用 途： 扶幼之友（一般捐款）
 助養費（助養一名每月 3 0 0 元，視您方便可助養多名）
 兒保之友（捐助一名每月 5 0 0 元，視您方便可捐助多名）
 獎助學金（每年分上、下學期頒發）
 急難救助
 永久之友（一次捐款 1 0 萬元，大名鐫刻紀念）

使用說明：授權扣款自即日起到接到您通知取消捐款或變更授權項目為止。

感謝您關懷苗栗家扶兒童！
為因應財政部響應環保節能減碳，推動個人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，捐款時將依提供之「身分證字號」於每年2月底上傳國稅局以利您報稅時自然人憑證能夠查詢及下載使用。謝謝！